瓜农机字〔2023〕7号 签发人：吴红军

瓜州县农业机械服务中心

关于上报2023年第一批国补农机购置与补贴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《2023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（第一批）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甘农财发〔2022〕47号）、2023年首批分配我县中央农机具购置补贴资金850万元。要求本批资金重点用于结算2022年补贴系统超录机具的补贴款。省农业农村厅要求抓紧开展补贴资金兑付工作，不足部分待后续资金到位后再进行补贴。

在农业机械购置补贴资金使用过程中，我中心将与县财政局紧密配合，严格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，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农业供给侧结构改革，按照“自主购机、定额补贴、先购后补、县级结算、直补到卡（户）”的程序，根据购机户购机时间排序予以补贴。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实施阳光操作，发挥补贴政策的引导作用，调动农民购买农业机械的积极性，促进全县农业机械化向“全程、全面、高质、高效”方向发展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。

以上计划妥否，请转报县政府批复为盼。

附：2023年国补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使用计划表

瓜州县农业机械服务中心

2023年1月19日

　 　瓜州县农业机械服务中心办公室　　　　　　2023年1月19日印发 打印：杨雪　　　 校对：武财功 共印3份